

基隆市稅務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基稅房壹字第1140303304號  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公告送達本轄應受送達人林智遠等房屋稅稅額繳款書。

依據：稅捐稽徵法第18、19條暨行政程序法第78至82條。

公告事項：應受送達人林智遠等房屋稅稅額繳款書無法送達，請自公告日起20日內前來本局房屋稅科洽領，迅速繳納，逾期即視同送達並依相關法律規定辦理。



局長 歐 秋 霞

基隆市稅務局無法送達房屋稅稅額繳款書公示送達明細表

應受送達人	送達文書	年期	管理代號	送達地址
林智遠	房屋稅繳款書	113	C01011011305321032200283	桃園市大園區中山北路○號(大園區戶政事務所)
紀清陽	房屋稅繳款書	113	C01061011305340014800135	基隆市中正區和平街29巷24弄○號
許宏達	房屋稅繳款書	113	C01071011305130023000168	基隆市信義區孝岡里010鄰深澳坑路○號
鮮于麟	房屋稅繳款書	113	C01071011305191075001462	基隆市信義區東信里023鄰花源五街○號 ○樓